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YANG MAOJIAN GROUP LIMITED

信陽毛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

內幕消息 延長債券到期日

本公告乃由信陽毛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債券配售事項。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長債券到期日

根據各自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獲正式通過的債券持有人特別決議案及董事會決議案，債券的到期日由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債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按年利率7.5%計息；該利息將累計並於新的到期日(即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連同債券的本金支付。

承董事會命
信陽毛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昱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昱女士、高冉先生、羅子平先生及于德發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馬榮欣先生、譚政豪先生及侯志傑先生。